桃園市 113 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報名表

L) L									h > h	□5足				
申請園名							志願序		申請學齡		歲			
幼	姓名			性別	□男	身分	分證字 號	نائ						
	生日	民國	年	月		日	多(雙)	胞胎	□ 是 (□ □ 否]合併抽	籤	□分開	抽 籤)	
生	户籍		縣(市)		鄉(鎮	市區)	村	(里)	鄰		路(街)	段	
	地址		巷	弄		衖		號		樓				
	電話													
資		□同上(免再填寫下列地址)												
	通訊地址		縣(市)		鄉(鎮	市區	.)	村	(里)	鄰		路(街)	段	
			巷	弄		衖		號		樓				
料	電話													
聯		監護	美人資訊(第		第二聯絡人資訊									
	姓名:						姓名	姓名:						
絡	關係:□父 □母 □其他:							關係:□父 □母 □其他:						
人	手機:							手機:						
優	□1-2 低收入户子女 □1-3 中低收入户子女													
先		中 低 収 原 住 民												
]1-5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											
	□1-6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子女 □1-7 育有三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													
園														L
資	□1-9 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與其所屬學校、市立幼兒園、非營利幼兒園與其場地管理者 之編制內教職員工或復興區公所員工之子女隨親就讀													Ta Ta
格	□1-10 家有兄弟姊妹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園(不包含當學年度大班畢業生)或經鑑輔會													
10	^恰 鑑定安置就讀該園之幼兒 _ □2-1 設籍、寄居(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)或居留於本市非山非市或偏遠地區設有幼兒園													
一般			民中小學學								# 200 70	2匹 政况	<i>4</i> 47 / L 13	ম
生	- 11 12-2 設築、客屋(跨進 / 須設築於同戶)或屋図於該行政區設有幼兒園之國民中小學/												邑	
資		設籍、	寄居(監護	人須言	没籍於	同戶		_		也行政區	之幼	兒		
格	$\square 2-4$	設籍、	寄居(監護	人須言	没籍於	同户)或居留	本市.	之幼兒					╛
	E	申請人簽	簽名:				幼兒園	園審查	人員:_					

8本報名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,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,僅針對入園相關事項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,不另作其他用途。